AA

（此處由本局於收文時黏貼條碼）

註冊前變更申請書

◎填寫時請先行詳閱申請須知。
◎□內以英文字母「v」選填。
◎如有疑問，請洽詢：（02）23767570 商標服務台。
繳納商標規費　　元　　**事務所或申請人案件編號:(可免填)**

壹、註冊申請案號、商標／標章名稱、商標種類

註冊申請案號　：
商標／標章名稱：
商　標　種　類：□商標　□團體商標　□團體標章　□證明標章

貳、變更事項

□申請人名稱　□申請人地址　□申請人印鑑
□代表人　□代表人印鑑　□選定代表人
□代理人　□代理人地址　□代理人印鑑

參、申請人（填寫變更後之正確資料）

（共　人）(多位申請人時，應將本欄位完整複製後依序填寫，未填寫的部分可自行刪除)

（第 1 申請人）

國　　籍：□中華民國 □大陸地區（□大陸、□香港、□澳門）
□外國籍：＿＿＿＿＿＿

身分種類：□自然人　□法人、公司、機關、學校
□商號、行號、工廠

ID：

申請人名稱：(中文)
(英文)
代表人：(中文)
(英文)
地　　址：(中文)
(英文)

□此申請人為選定代表人

聯絡電話及分機：

傳　　真：

E-MAIL：

肆、代理人（填寫變更後之正確資料，未設代理人者，此處免填）（多位代理人時，應將本欄位完整複製後依序填寫）

ID：

姓　　名：

登錄字號：

地　　址：

聯絡電話及分機：

傳　　真：

E-MAIL：

伍、原申請人（如非申請權利之移轉，免填本項，於電腦填寫時可逕予刪除）

（共　　人）（多位申請人時，應將本欄位完整複製後依序填寫）

（第 1 申請人）

ID：

申請人名稱：（中文）

（英文）

陸、簽章及具結（變更共有申請之共同事項，應將申請人及代表人簽章部分複製後依序簽章）

☐本申請書所填寫之資料係為真實。☐本申請書所填寫之資料確係申請人提供，且據申請人稱：該等資料均為真實。

申請人簽章　代表人簽章　　代理人簽章

附件：請檢查應附文件是否齊備，並於☐勾註所檢附之文件。

☐委任書（☐附中文譯本）

☐變更證明文件。

☐移轉契約或其他移轉證明文件。

☐個人身分證影本。

☐法人公司執照影本。

☐身分或法人證明影本。

☐具結書。(印鑑遺失具結書)

☐全體共有人同意書。

☐其他證明文件。

說明：

1、申請註冊前事項變更費，每件(即每一個註冊申請案號)新台幣 500 元。（變更申請人地址、代理人地址、公司之代表人、法人之代表人或撤銷代理人者，無須繳納規費）

2、如為合意（買賣）移轉：應檢附移轉契約書（如係外文應另附中文譯本)。

3、如為繼承移轉：應檢附原申請人死亡證明、原申請人全戶戶籍謄本（由繼承人具結係全戶謄本)、商標申請權歸屬證明或其他繼承證明文件（如係外文應另附中文譯本)。